



# 北京理工大学

## 采购评审专家征集说明会

招标采购管理中心

# 目录

CONTENTS

- 一、背景介绍
- 二、申报流程
- 三、评审专家库的组成与使用
- 四、评审专家的监督管理
- 五、联系方式

# 一、背景介绍

- 《关于完善中央单位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和中央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库〔2016〕194号）
- 《北京理工大学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北理工发〔2017〕5号）

依据上述文件，结合学校实际，我校于2017年8月25日发布：

《北京理工大学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2017〕47号。

## 北京理工大学文件

北理工发〔2017〕47号

### 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印发《北京理工大学 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

《北京理工大学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经2017年8月4日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予发布，请遵照执行。



# 一、背景介绍—选聘方式

公开征集

个人申请

单位推荐

# 一、背景介绍——专家征集范围及时间

## ➤ 专家征集范围：

**北京市范围内征集**

## ➤ 专家征集时间：

**2018年5月17日——2018年7月17日**

## 二、申报流程—选聘条件

### 评审专家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
- (二) 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八年，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 (三) 熟悉招标采购政策法规      (说明：招采中心将组织入库专家进行业务培训)
- (四) 中国公民并承诺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五) 不满六十五周岁，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工作

## 二、申报流程——选聘条件

**注：**对评审专家数量较少的专业，前款第（二）项所列条件可以适当放宽(最低要求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符合最低条件，申请人应将单位推荐信提交至招采中心；

内容包括：推荐人姓名、所在单位、推荐理由以及专业方向或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相关性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推荐信格式自拟）

提交地点：逸夫楼404室；

## 二、申报流程—注册流程

01

登录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官网：<http://zczx.bit.edu.cn/>点击业务系统入口“专家库”

北京理工大学 招标采购管理中心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求实 规范 阳光 高效

首页 中心简介 政策法规 CA服务 办事指南 下载中心 曝光台 在线问答 联系我们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日程

工业和信息化部来我校检查政府采购和科研项目资金管理

业务系统入口

- 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 合同专用章系统
- 专家库**
- 供应商库

采购公告 结果公告

货物 | 工程 | 服务

微信公众号  
602848062



## 二、申报流程——注册流程

进入北京理工大学专家库系统，登录注册，填报相应个人信息，完成注册：

<http://zbcg.bit.edu.cn/webpage/login/mianExpertLogin.jsp>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login and registration interface for the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Expert Database System. At the top center, there is a circular logo of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BIT) and the text "北京理工大学专家库系统"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Expert Database System) in Chinese, with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Expert Database System" in English below it.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a white form with three input fields: "用户名: 请输入您的用户名" (Username: Please enter your username), "密码: 请输入您的密码" (Password: Please enter your password), and "验证码: 输入验证码" (Captcha: Enter captcha). To the right of the captcha input is a small image showing the characters "Cv3Z" and a link "看不清换一张" (Can't see? Change one). Below the input fields are two buttons: a dark blue "登录" (Login) button and a red "注册" (Register) button.

1. 基本信息

2. 证明材料上传

3. 取得成就

注意\*为必填项

用户名\*

用户名可用

密码\*

确认密码\*

必填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二级单位\*

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八年\*  是  否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是  否

项目类别\*

邮箱\*

性别\*

 男  女

上传照片\*

 未选...文件

出生年月\*

手机\*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学历\*

现从事专业领域\*



## 二、申报流程—注册流程

03

### 项目类别

- 货物类
  - 信息通信
  - 材料化学
  - 办公用设备、器具、家具、用具、装具及附件  
包括雷达、无线电、卫星导航设备；广播、电视、电影设备；电子类仪器仪表及与光学、电子科学、信息通信、计算机、数学、统计学学科相关教学科研仪器，如：毫米波雷达、微波辐射计、移动终端设备、卫星转发器、帧中继交换机、电视发射设备、示波器、信号发生器等
  - 被服装具
  - 图书档案
  - 机械类、电气类设备
- 服务类
  - 咨询服务
  - 租赁服务
  - 交通物流服务
  - 维修保养服务
  - 会议服务
  - 信息技术服务
  - 环境服务
  - 其他服务
- 工程类

3. 取得成就

edu.cn

译任何文件

请各位专家依据自己的专业方向和工作经历，从如下门类中**至少勾选一项**作为该项目采购评审专家，您可以勾选**一项或多项**，不限门类。

如：

- 1.仅勾选机械电气
- 2.同时勾选机械电气、信息通信、咨询服务

## 二、申报流程—注册流程

04

1. 基本信息

2. 证明材料上传

3. 取得成就

学位学历证书上传

新增 修改 删除

显示 10 项结果

搜索:

证书类型	证书文件
表中数据为空	

显示第 0 至 0 项结果，共 0 项

上页 下页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新增 修改 删除

显示 10 项结果

搜索:

职称/材料名称	上传证书
表中数据为空	

显示第 0 至 0 项结果，共 0 项

上页 下页

上一步

下一步

## 二、申报流程—注册流程

05

1. 基本信息

2. 证明材料上传

3. 取得成就

其他专业资格及评聘时间(选填)

负责或参与评审(评标)的项目和年份(选填)

是否已纳入财政部或北京市专家库(起止时间)\*

本人认为在项目评审中需回避的单位(选填)

本人最适合参与的评审项目或设备\*

请从自己最熟悉的专业开始,依1、2、3、...排序

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相关性说明\*

例如: 1.研究方向为特种车辆的老师同时勾选了机械类、电气类设备、材料化学及办公用品,则应说明除本人专业方向外的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的相关性;  
2.学工处老师同时勾选了被服装具与咨询服务,则应说明本人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的相关性;  
3.无此类情况请填写“无”。

## 二、申报流程——注册流程

### 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相关性说明\*

例如：1.研究方向为特种车辆的老师同时勾选了机械类、电气类设备、材料化学及办公用品，则应说明除本人专业方向外的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的相关性；

2.学工处老师同时勾选了被服装具与咨询服务，则应说明本人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的相关性；

3.无此类情况请填写“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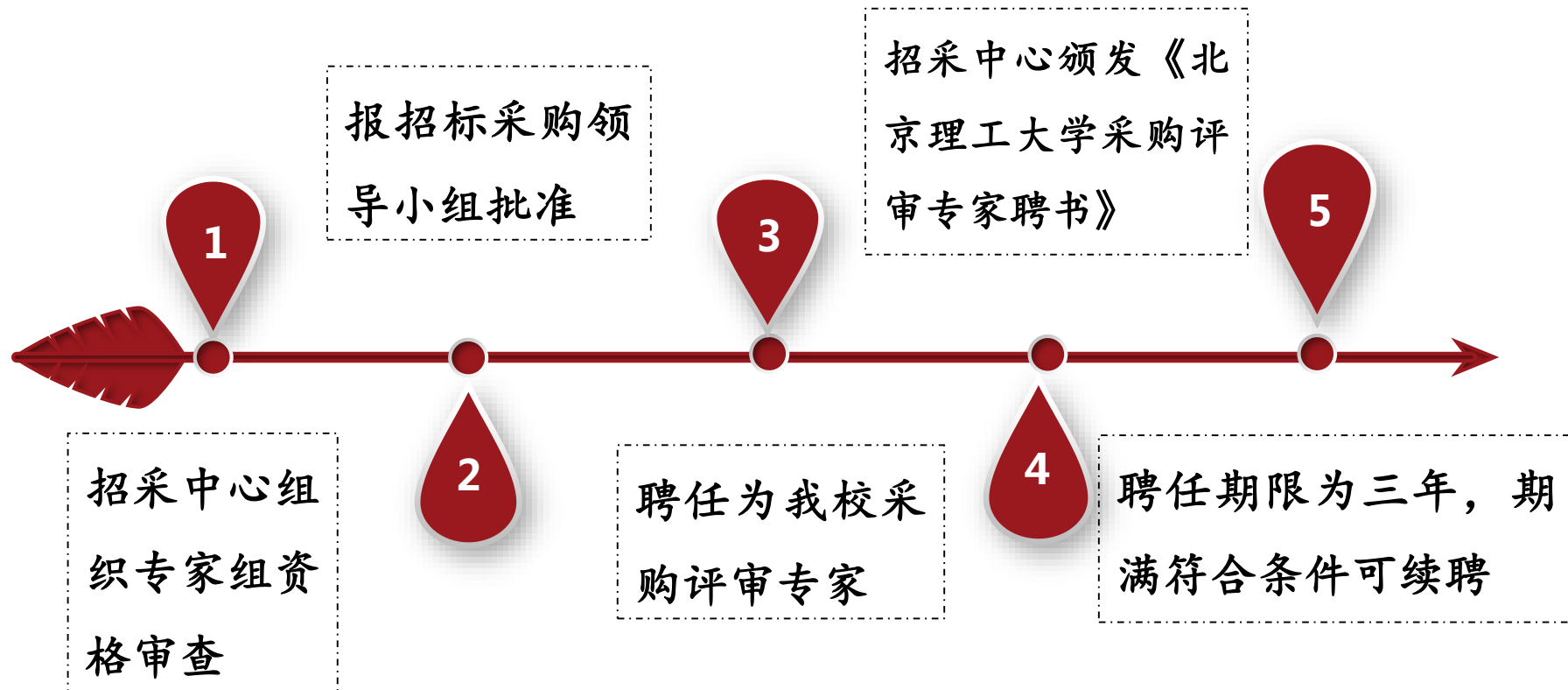
### 工作经历与填报门类相关性说明

**例如：**1. 研究方向为特种车辆的老师同时勾选了机械类、电气类设备与办公用品，需说明工作经历与办公用品的相关性；

2. 学工处老师同时勾选了被服装具与材料化学，需说明工作经历与材料化学类专业的相关性；

3. 无此类情况的请填写“无”。

## 二、申报流程—审核流程



## **二、申报流程—专家权利**

### **评审专家享有如下权利：**

- （一）接受采购人（指组织采购的管理单位）聘请，担任采购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参加评审活动；**
- （二）依法对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提出评审意见，不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
- （三）接受参加评审活动的劳务报酬；**
-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 **二、申报流程—专家义务**

### **评审专家应当履行以下义务：**

- （一）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评审过程保密，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二）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进行评审，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三）发现供应商在学校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应及时报告并加以制止；**
- （四）协助、配合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 （五）参加有关招标采购方面法律法规培训；**
-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 三、评审专家库的组成与使用——随机抽取

## 评审专家抽取方式：

采购活动开始前，按照专业对口原则，采购人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同时根据情况可抽取两名或两名以上候补评审专家，并按先后顺序排列，以备需回避或其他不可预见情况时递补。属于复合型、特殊需求的采购项目，可跨专业进行抽取。

# 三、评审专家库的组成与使用——专家库适用范围

01

**评审非政府采购目**——集采目录外，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小于1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项目、120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

02

**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用于科研教学活动的仪器设备的采购项目，包括与设备配套的特殊实验室环境条件与基础设施建设、各类服务及货物（实验材料、家具、模型标本、软件、图书资料等）”

# 三、评审专家库的组成与使用——专家类别



**货物类专家库**



**服务类专家库**



**工程类专家库**

# 货物类专家类别

## A01机械类、电气类设备

包括机械、电气设备及与机械、兵器、宇航、力学学科相关教学科研仪器

如：内燃机、起重机、叉车、车床、铣床、磨床、金属轧制设备、电梯、电机、工业机器人、测功机等

## A02信息通信

包括雷达、无线电、卫星导航设备；广播、电视、电影设备；电子类仪器仪表及与光学、电子科学、信息通信、计算机、数学、统计学学科相关教学科研仪器

如：毫米波雷达、微波辐射计、移动终端设备、卫星转发器、帧中继交换机、电视发射设备、示波器、信号发生器等

## A03材料化学

包括与材料、化工化学、生命学学科相关分析测试设备、实验材料

如：电子显微镜、密度计、差热仪、质谱仪、拉力试验机、硬度计、化学试剂等

## A04办公用品

包括计算机设备及办公软件、办公设备、纸制品、办公消耗品等办公用品

如：台式计算机、打印机、扫描仪、电话、硒鼓、信封、笔等

## A05家具用具

指办公行政、教学科研用家具

如：桌、椅、沙发、柜等

## A06被服装具

包括纺织原料、毛皮、被服装具

如：棉、化纤纺织品、半成品革、服装、箱包等

## A07图书档案

包括图书、电子期刊、文献资料及与图书档案相关设备

如：书籍、课本、视听资料、纸质档案、图书消毒设备、电子借阅设备等

# 工程类专家类别

## 2.工程类

### B01工程类

包括建筑物施工、安装；装修修缮工程；工程设备租赁（带操作员）等

# 服务类专家类别

## 3.服务类

### C01咨询服务

包括科学研究和试验开发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法律、会计、审计咨询；工程咨询（含设计、监理等）

### C02租赁服务

包括仪器设备及软件租赁；办公设备租赁；车辆租赁；图书音像租赁；家具用具租赁等

### C03交通物流服务

包括铁路、公路、水上、航空、管道运输；货物搬运；仓库管理等

### C04维修保养服务

包括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实验设备、车辆、家具、楼宇设施设备（电梯、水泵、空调、风机等）维修保养；

### C05会议服务

包括会议、展览服务；住宿、餐饮服务等

### C06信息技术服务

包含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测试认证服务；电信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 C07环境服务

包括建筑清洁、垃圾清理、园林绿化、废弃物处置等

### C08其他服务

### 三、评审专家库的组成与使用——专家酬劳

**评审专家的劳务报酬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支付，发放标准如下：**

- （一）一般项目：校内专家300元/半天/人或600元/天/人；**
- （二）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项目：校内专家400元/半天/人或800元/天/人；**
- （三）项目评审后中止程序的、项目废标的参照第（一）款执行；**
- （四）集中评审同一类别的多个项目和学校入库专家参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评审项目，**  
按照《北京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京财采购〔2017〕554号）文件  
标准支付。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 四、评审专家的监督管理——回避原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专家应当主动提出回避，不得担任该项目的评审委员会（评审小组）成员：

-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三）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四）评审专家本人所属单位（**指学校二级单位**）委托采购的项目。

## 四、评审专家的监督管理——解聘条件

评审专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招采中心报招标采购领导小组批准后将解聘:

- (一) 一年内两次评审活动无故迟到;
- (二) 一年内连续三次评审活动未参加;
- (三)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四) 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违反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
- (五) 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六) 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
- (七) 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
- (八) 拒不履行配合答复供应商询问、质疑、投诉等义务;
- (九) 因工作调动,不再适宜担任评审专家的;
- (十) 因年龄或身体健康原因,不能胜任评审工作的;
- (十一) 其他影响采购活动的情况。

## 五、联系方式

**PPT下载地址：招标采购管理中心门户网站“下载中心”栏目**

<http://zczx.bit.edu.cn/news/categorys/45/>

**如遇任何问题请联系：**

**陈老师 电话：68912384 邮箱：7220171249@bit.edu.cn**

**刘老师 电话：68913281 邮箱：liuchao1028@bit.edu.cn**

**招采中心工作交流QQ群：602848062**

**办公地点：逸夫楼404室**



**请各位老师批评指正！**

**招标采购管理中心  
2018年5月15日**